

深圳的秋

09

李大鹏

总第53期
ARTRON

郁达夫在《故都的秋》开头写道：“秋天，无论在什么地方的秋天，总是好的；可是啊，北国的秋，却特别来得清，来得静，来得悲凉。”北京求学期间，经历了四个秋天，相比其他三个季节，确实感觉北京的最有味道。我的家乡距北京实在不算远，秋天更是有八九分的相似，但还是能明显的感觉到，天高云淡下的北京如同水墨滴到了宣纸上，慢慢地晕成了北平。

南下之前，深圳的溽热已经被妖魔化了。听那些去过的和没去过的人讲，深圳简直就是酷热的地狱，若是夏天没有空调，人就会热得半熟。我不以为然，偏想吹一吹改革窗口刮来的热风。初到深圳是七月初，中午出门，发现自己的影子变成一个圆点，收缩在脚下，惊为奇迹。还未待我自己仔细观察这一奇景时，直射的阳光如火如荼的提醒我奇迹制造者的存在。从那开始，我经历了有生以来最长的一个夏天。直到十二月初，大街上依然是单衣单裤为主流。我绝望的总结道，深圳的天气分为两种，很热的天气和不是很热的天气。

深圳的降温 and 北方一样，也是西伯利亚寒流作用的结果，但是比北方来的更突然些。一觉醒来，被窝内外便分裂夏秋两季。蜷缩在夏季里，我痛苦而快乐的想：秋天终于来了。经过几分钟甚至是十几分钟的心理斗争，我费力地爬出，颤抖着迎接深圳的秋天。按照深圳人的观念，低于摄氏十五度就是冬天了，或者需要穿稍厚些的外套就算冬天了；对我来说，深圳没有冬天，至多算是未给暖气的深秋。刚刚降温的日子，如同北方的“二月”，正是“乱穿衣”的时候。一些还受夏天惯性影响的年轻人，依然穿着单薄的衬衣，有的甚至还是短裤半袖，丝袜短裙；也有若干“冷暖自知”的人早早穿起了羽绒大衣。身为东北人，我总

是“秋寒气冷吾先知”，积极地添衣加裳。我的举动往往颠覆了很多南方同事对东北人不怕冷的观念。其实，上大学的时候，我就知道真正抗寒斗士实际上以南方人居多。大一上半学期期末的时候，北京下了我们入校以来第一场雪，走廊里奔走呼号，没见过雪的同学如同田单麾下的火牛，飞奔至室外，或是张嘴感受冬天的味道，或是扑在尚未有多少积雪的地上全方位体验天然固态水的清凉……我亲眼看见一个来自广西的同学，穿着秋衣秋裤在纷飞的雪花中狂欢。我裹紧了羽绒大衣，一边欣赏雪景，一边嘲笑雪中的疯狂，一边瑟瑟发抖。待他回来时，我问他冷不冷，他笑着说冷，老家刺到骨头里的阴冷都受得了，更何况北京这种有暖气的干冷。我点头称是，赞叹不已。

习惯了有暖气的冬天，觉得深圳冷得格外突然，格外赤裸裸。不仅我受不了，本地的小飞虫们也无法适应这种剧烈的温度变化。每次降温，总有些蜻蜓，飞蛾，苍蝇之类的滞留在室内，不飞，也很少动，静静地等待寒冷将它们带向另外的世界。一次，同客户路过大厅中的佛缘雕像，发现一只蜻蜓一动不动的窝在佛头下方。

It is lucky to die beside Buddha.我说道。

Yeah, absolutely!客户笑着点头。

这时，蚊子往往是个例外，它们以超强的耐寒能力和良好的耐性伺机寻找裸露的皮肤，为传宗接代争取最后的机会。

北方人常说春雨贵如油。深圳的春天是雨季，雨水并不矜贵，反而有时因为来的过于突然而饱受厌恶。对于秋季是旱季的深圳来说，秋雨才更讨人喜欢。深圳的秋雨密密匝匝，柔柔软软，润润泽泽，相比北方料峭的秋雨添了几分妩媚和细腻。深圳多雨，很多人有随身带伞的习惯。长自北方的我，出门总是无牵无

01>



图1> 本文作者李大鹏

09

挂，手机钱包钥匙都塞在裤子或者衣服兜里，毫不在意视觉上的不平整。每每出门都会和下雨不期而遇。夏天的暴雨，不敢挑战，只有默默地躲进商家等待；而遇到细细的秋雨时，我便徜徉其中，享受丝丝凉润。疾行的路人，湿漉漉的街道，路旁的青翠的大叶植物，雨丝间左躲右闪的飞虫，此时都在朦胧的视界中可爱起来。整个城市的节奏都在无声的滋润中，慢慢地从激昂的交响乐过渡到恬静的小夜曲。当然，雨天最好的消遣还是睡觉。窗外雨声滴滴，屋内蒙头大睡，管它世事纷乱，我自独会周公，何其快哉！只可惜，秋雨霏霏时，大多数深圳人都和平时一样忙碌，这份惬意只是少数人能享到福气。

初到深圳的北方人，看到这里的郁郁葱葱的秋天总会觉得情绪不对，味道不浓，似乎家里满地落叶，寒风瑟瑟的景致才配得上秋天的称号，好不容易培养起来的归属感转眼被秋风吹散，一个寒颤又打出了异乡人的漂泊。的确，深圳的秋天，木不落叶，草不枯黄，花不凋零，蝉声如故，鸟鸣依旧，即使温度再低也只是个似是而非的季节。好像一个结婚多年的老妻，忽然间做了整容手术，变得年轻而美丽，虽然你明知道眼前的人就是你的妻子，但感情和理智的对立，还是让你们难以像原来那般自然相处，和初恋一样，老妻也成了最熟悉的陌生人。

深圳的秋天不仅绿，而且亮，甚而刺眼。正午的太阳白亮亮的照耀着，将寒潮、低温和萧瑟统统赶到阴影里，那气势丝毫不输给盛夏里北方的骄阳。多么僵冷的身体只消在这样的阳光里浸上三五分钟，就通身温热，如处阳春，时间再久一点还会让你生出涔涔汗水呢。大家往往也趁着秋阳送暖的好时候，出来晾衣服，晒被子。几番拍拍打打，积攒一年的灰尘

和细菌，异味和湿气便被阳光带走。傍晚前后，人们用充满阳光味道的衣服被子，连同期待和欢笑，一起温暖即将到来的夜晚。

相比北方，深圳的秋，因为不“纯粹”，不“正宗”而显得有些另类。面对这个朦朦胧胧，模模糊糊，游走于视觉和感觉之，家乡与异乡，梦想与现实之间的秋天，人们往往不知所措。但无论如何，这个年轻的城市，城市里年轻的人，以及年轻人心里的炙热的理想，都不会同意你用“悲凉”“肃杀”等带有悲观情绪的词语去形容她。就像这座城市本身一样，人们爱她恨她喜她恼她，大半都是因为她热情，永不疲倦和与众不同。这里的秋天也是一样，自顾自的存在着，任你如何想，深圳的秋天就是深圳的秋天。

我走过一些地方，南方的，北方的，国内的，国外的，感受过不同的秋天，大抵可分为深圳的秋天和非深圳的秋天。深圳的秋，清冷而不失热烈，惘然而不失积极，乡思愁裹着闯荡心，安居情携着壮志梦，虽秋意不浓，但秋韵独特，虽层次欠丰富，却棱角多分明。溽热散尽，凛冽未至，头顶通透的蔚蓝中肆意伸张几条飞机画出的白线，一阵风吹过，一缕阳光掠过，身心俱舒。站在塘琅山顶，眺望秋“天”下的深圳，心里默默念道：天凉好个秋。